

证券代码：600753

证券简称：*ST 海钦

公告编号：2025-089

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5日，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，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其中6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12日以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晨晨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持续、正常进行，公司合理预计了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不含税总金额104,460.00万元。

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90）。

本议案关联董事赵晨晨、雷安华、徐鹏、张燕已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发展规划，为拓宽融资渠道，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（指合并报表范

围内的公司)生产经营需要,确保公司及下属公司持续发展,2026年度,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,000.00万元的综合授信。

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91)。

表决结果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表决。

(三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为建立完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、评价体系,制定科学、有效的薪酬管理制度,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拟制定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。

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。

本议案经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,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召集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,股东会会议召开日期、地点、议题及其他相关事项请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2025-092)。

表决结果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